

重庆市大渡口区艾滋病免费自愿咨询检测服务指南

一、办理依据

《重庆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医疗机构主动提供艾滋病咨询检测服务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渝卫办疾控发〔2016〕63号）。

二、服务对象

自愿接受咨询检测的人员。

三、承办机构

名称	地址	电话	服务时间
大渡口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重庆市大渡口区鑫康路14号	68153025	周一至周五 9:00-12:30; 14:00-18:00
大渡口区人民医院	重庆市大渡口区翠柏路102号	68680745	周一至周五 9:00-12:30; 14:00-18:00

四、服务内容

对于自愿接受检测的人员，为他们提供 HIV 检测、预防和治疗等咨询服务，求询者在知情同意的基础上自愿选择是否接受 HIV 检测。

五、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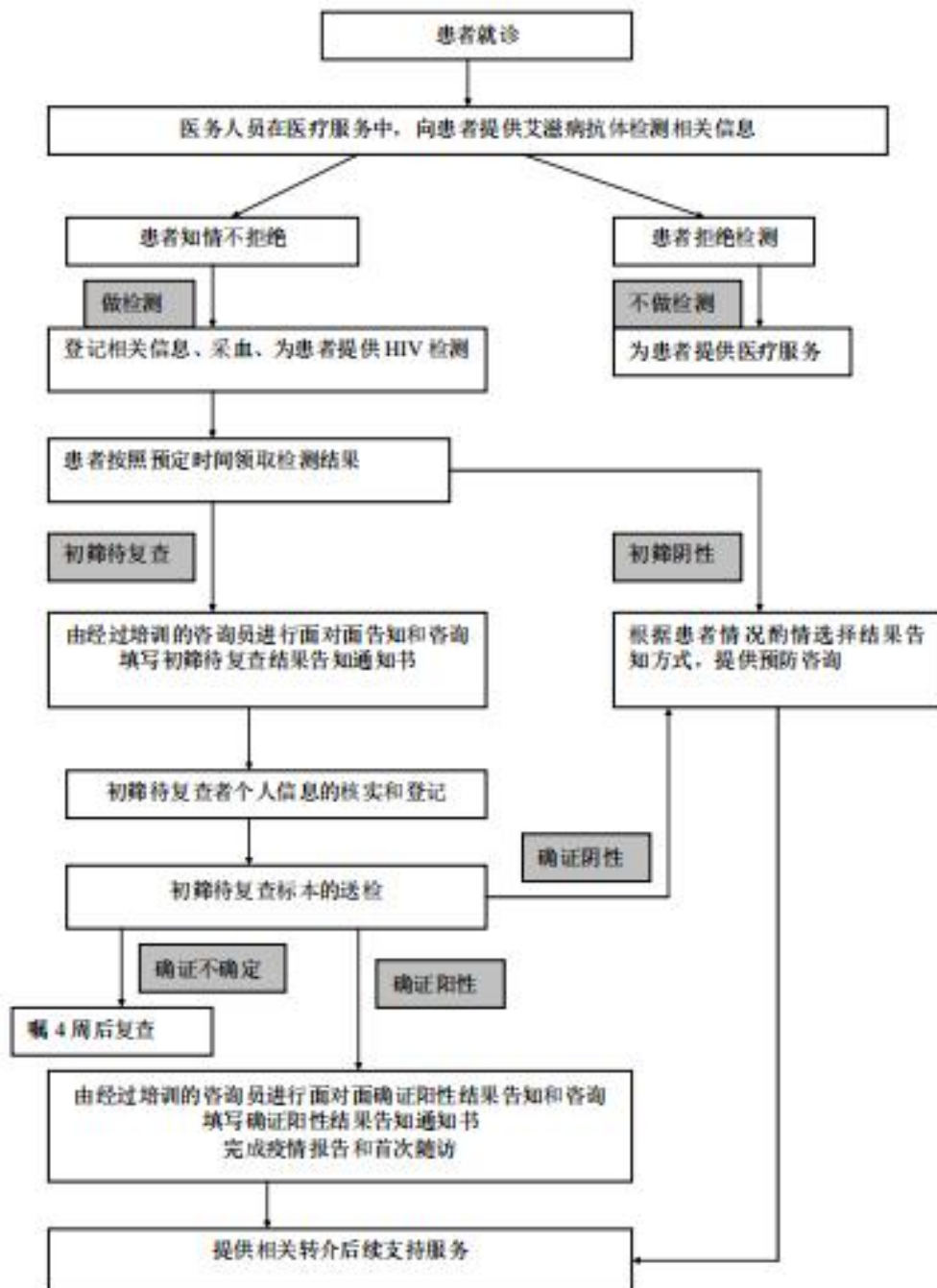
在求询者登记后，咨询员为其提供检测前咨询，求询者在知情同意的基础上自愿选择是否接受 HIV 检测。对于接受 HIV 检测的求询者，咨询员要开具 HIV 检测单，指引求询者到指定地点接受检测。检验员根据检测结果填写《检测结果报告单》和《HIV 筛查检测登记表》，并送交咨询员。咨询员根据检测结果，为求询者提供检测后咨询。

六、服务要求

1. 咨询检测服务应遵循自愿、方便、保密和人性化服务的原则。

2.做好咨询和检测服务的保密工作，不得向无关人员泄漏艾滋病病毒抗体检测呈阳性人员的任何个人资料。

艾滋病检测咨询服务常规工作流程



六、服务要求

检测单位和医务人员应依法为求询者的检测结果保密。